

附件1

# 闵行区2026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6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6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6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6.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6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6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6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街道本部）政府投资计划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八、（街道本部）街道社会用工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九、（街道本部）虹桥枢纽综合养护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农发条线）涉农专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服务办）民生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城建中心）市容环境专项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城建中心）环卫专项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四、（社会办）社区治理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五、（社会办）居民区物业管理费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六、（受理中心）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资金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七、（受理中心）社会救助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八、（平安线）涉农专项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主要职能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是闵行区区委、区政府的派出机构，是城市行政管理和社区建设的基础。主要职能包括：

-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完成各项任务；
- 2、制定街道、社区全面发展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向辖区内社会单位布置地区性、社会性、群众性工作任务，并监督检查落实情况；
- 3、负责编制街道财政预决算报告和财政收支管理，配合税务部门组织完成各项税收，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 4、开展社区服务、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社区优抚、社会救济、社会福利、婚姻登记工作，兴办社会福利及残疾人福利事业、社区文化、科普、体育、教育工作；
- 5、按照职责范围做好计划生育、爱国卫生、初级卫生保健、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安全生产等管理工作；
- 6、维护老年人、妇女、青少年、儿童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和保障少数民族的权益；
- 7、指导、帮助居民委员会开展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和其他工作；
- 8、组织实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开展治安保卫、人民调解工作；
- 9、管理外来流动人员；
- 10、向区人民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处理群众来信来访事项；
- 11、办理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机构设置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预算是包括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本部以及下属8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2家，事业单位5家，具体包括：

- 1、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本级）
- 2、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 3、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综合行政执法队
- 4、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学校
- 5、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 6、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城市运行管理中心
- 7、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2026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6年，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收入预算62518.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2518.6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474.42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62518.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2518.6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474.42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2475.64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347.42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43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127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政府投资计划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12830.45万元，主要用于街道人员经费、工会、妇联、团委开展主题活动、党建活动及工作经费、文明城区创建及宣传等支出
2. “国防支出”科目62.80万元，主要用于街道武装部年度征兵工作、民兵训练等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106.00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司法所普法宣传、法治宣传阵地维护修缮、公共法律服务等支出
4. “教育支出”科目360.81万元，主要用于街道社区学校专项经费、社区学校零星工程修缮、教育青保等支出
5. “科学技术支出”科目59.00万元，主要用于街道网站营运、维护、升级、创新屋营运管理、知识产权工作和科普科技等支出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科目805.27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开展基层文化活动支出、公共场馆运行管理和文化中心设施设备购置维护等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0527.49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征地人员镇保人员生活补贴、新农保、农合、各类社会救助、劳动保障、万人就业队伍公益性岗位补贴、老龄、残疾、优抚双拥和党建工作经费等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1093.37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开展计生政策性、红十字会政策性补贴、疫情防控经费等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科目29328.19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开展城市社区管理事务、环卫经费、公共设施维护等支出，如政府投资计划；街道平安建设；虹桥枢纽综合养护经费；国有资产管理；社区治理支出等
10. “农林水支出”科目4248.62万元，主要用于街道水务站专项支出、水利工程及养护费、街道涉农经费等支出
11.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科目160.00万元，主要用于街道援建新疆泽普县波斯喀木乡及泽普镇支出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科目84.31万元，主要用于街道规土所日常工作经费和综合养护土地巡查项目等支出
13.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2144.36万元，主要用于街道房管办工作经费及街道本部和下属事业单位公积金等支出
1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科目664.95万元，主要用于街道安监所日常运作经费、消防安全管理费等支出

## 2026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25,186,36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304,533.0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4,756,366.00	二、国防支出	628,000.00
2. 政府性基金	430,00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1,060,00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教育支出	3,608,140.00
二、事业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590,0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四、其他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74,883.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933,66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293,711,935.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42,486,24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00,00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3,118.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1,443,634.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49,536.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三、金融支出	
收入总计	625,186,366.00	支出总计	625,186,366.00

## 2026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304,533.00	128,304,533.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669,470.00	110,669,470.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8,867,100.00	28,867,100.00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802,370.00	81,802,370.00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248,960.00	248,960.00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248,960.00	248,960.00			
201	06		财政事务	1,500,000.00	1,500,000.00			
201	06	06	财政监察	1,500,000.00	1,500,000.00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110,000.00	110,000.00			
201	11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0,000.00	110,000.00			
201	13		商贸事务	7,191,470.00	7,191,470.00			

201	13	08	招商引资	7,191,470.00	7,191,470.00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2,744,633.00	2,744,633.00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744,633.00	2,744,633.00			
201	33		宣传事务	4,480,000.00	4,480,000.00			
201	33	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480,000.00	4,480,000.00			
201	40		信访事务	1,360,000.00	1,360,000.00			
201	40	04	信访业务	1,360,000.00	1,360,000.00			
203			国防支出	628,000.00	628,000.00			
203	06		国防动员	628,000.00	628,000.00			
203	06	07	民兵	131,000.00	131,000.00			
203	06	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497,000.00	497,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0,000.00	1,060,000.00			
204	06		司法	1,060,000.00	1,060,000.00			
204	06	12	法治建设	1,060,000.00	1,060,000.00			
205			教育支出	3,608,140.00	3,608,140.00			
205	04		成人教育	3,178,140.00	3,178,140.00			
205	04	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3,178,140.00	3,178,140.00			
205	99		其他教育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05	99	99	其他教育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90,000.00	590,000.00			
206	07		科学技术普及	590,000.00	590,000.00			
206	07	02	科普活动	590,000.00	590,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74,883.00	105,274,883.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317,723.00	32,317,723.00			
208	01	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40,560.00	340,56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977,163.00	31,977,163.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60,000.00	260,00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34,300.00	11,734,30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2,000.00	2,142,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92,260.00	6,392,26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7,840.00	3,197,84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0.00	2,200.00			
208	07		就业补助	15,010,000.00	15,010,0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5,010,000.00	15,010,000.00			

208	08		抚恤	2,235,000.00	2,235,000.0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2,235,000.00	2,235,000.00			
208	10		社会福利	9,774,380.00	9,774,380.00			
208	10	06	养老服务	9,774,380.00	9,774,38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2,710,860.00	2,710,860.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49,000.00	49,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661,860.00	2,661,860.00			
208	16		红十字事业	290,000.00	290,000.00			
208	16	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90,000.00	290,000.0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80,000.00	280,000.0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0,000.00	280,000.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7,506,360.00	17,506,360.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506,360.00	17,506,360.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6,260.00	13,156,26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6,260.00	13,156,2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33,660.00	10,933,660.00			
210	04		公共卫生	2,736,100.00	2,736,1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736,100.00	2,736,10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480,000.00	4,480,000.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480,000.00	4,480,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2,260.00	3,562,26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560.00	1,274,56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6,600.00	1,646,60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1,100.00	641,100.00			
210	19		托育服务	155,300.00	155,300.00			
210	19	02	育儿补贴	155,300.00	155,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3,711,935.00	293,711,935.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7,170,578.00	137,170,578.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4,493,660.00	14,493,660.0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27,595,795.00	27,595,795.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5,081,123.00	95,081,123.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71,134.00	10,871,134.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71,134.00	10,871,134.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5,240,223.00	145,240,223.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5,240,223.00	145,240,223.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2,486,240.00	42,486,240.00			

213	01		农业农村	17,935,088.00	17,935,088.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935,088.00	17,935,088.00			
213	03		水利	24,551,152.00	24,551,152.00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500,000.00	500,00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24,051,152.00	24,051,152.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00,000.00	1,60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1,600,000.00	1,60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1,600,000.00	1,600,0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3,118.00	843,118.00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843,118.00	843,118.00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43,118.00	843,1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43,634.00	21,443,63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86,800.00	10,286,8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87,600.00	5,087,6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199,200.00	5,199,200.00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11,156,834.00	11,156,834.00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1,156,834.00	11,156,834.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49,536.00	6,649,536.0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6,649,536.00	6,649,536.00			

224	01	06	安全监管	6,649,536.00	6,649,536.00			
合计				625,186,366.00	625,186,366.00			

## 2026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304,533.00	28,867,100.00	99,437,433.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669,470.00	28,867,100.00	81,802,370.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8,867,100.00	28,867,100.00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802,370.00		81,802,370.00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248,960.00		248,960.00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248,960.00		248,960.00
201	06		财政事务	1,500,000.00		1,500,000.00
201	06	06	财政监察	1,500,000.00		1,500,000.00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110,000.00		110,000.00
201	11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0,000.00		110,000.00
201	13		商贸事务	7,191,470.00		7,191,470.00

201	13	08	招商引资	7,191,470.00		7,191,470.00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2,744,633.00		2,744,633.00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744,633.00		2,744,633.00
201	33		宣传事务	4,480,000.00		4,480,000.00
201	33	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480,000.00		4,480,000.00
201	40		信访事务	1,360,000.00		1,360,000.00
201	40	04	信访业务	1,360,000.00		1,360,000.00
203			国防支出	628,000.00		628,000.00
203	06		国防动员	628,000.00		628,000.00
203	06	07	民兵	131,000.00		131,000.00
203	06	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497,000.00		497,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0,000.00		1,060,000.00
204	06		司法	1,060,000.00		1,060,000.00
204	06	12	法治建设	1,060,000.00		1,060,000.00
205			教育支出	3,608,140.00	1,423,140.00	2,185,000.00
205	04		成人教育	3,178,140.00	1,423,140.00	1,755,000.00
205	04	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3,178,140.00	1,423,140.00	1,755,000.00
205	99		其他教育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05	99	99	其他教育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90,000.00		590,000.00
206	07		科学技术普及	590,000.00		590,000.00
206	07	02	科普活动	590,000.00		590,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74,883.00	37,853,406.00	67,421,477.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317,723.00	26,121,306.00	6,196,417.00
208	01	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40,560.00		340,56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977,163.00	26,121,306.00	5,855,857.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60,000.00		260,00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34,300.00	11,732,100.00	2,20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2,000.00	2,142,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92,260.00	6,392,26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7,840.00	3,197,84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0.00		2,200.00
208	07		就业补助	15,010,000.00		15,010,0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5,010,000.00		15,010,000.00

208	08		抚恤	2,235,000.00		2,235,000.0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2,235,000.00		2,235,000.00
208	10		社会福利	9,774,380.00		9,774,380.00
208	10	06	养老服务	9,774,380.00		9,774,38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2,710,860.00		2,710,860.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49,000.00		49,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661,860.00		2,661,860.00
208	16		红十字事业	290,000.00		290,000.00
208	16	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90,000.00		290,000.0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80,000.00		280,000.0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0,000.00		280,000.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7,506,360.00		17,506,360.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506,360.00		17,506,360.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6,260.00		13,156,260.00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6,260.00		13,156,2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33,660.00	3,562,260.00	7,371,4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2,736,100.00		2,736,1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736,100.00		2,736,10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480,000.00		4,480,000.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480,000.00		4,480,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2,260.00	3,562,26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560.00	1,274,56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6,600.00	1,646,60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1,100.00	641,100.00	
210	19		托育服务	155,300.00		155,300.00
210	19	02	育儿补贴	155,300.00		155,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3,711,935.00	19,995,880.00	273,716,055.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7,170,578.00	19,995,880.00	117,174,698.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4,493,660.00	14,493,660.0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27,595,795.00	5,502,220.00	22,093,575.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5,081,123.00		95,081,123.00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71,134.00		10,871,134.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71,134.00		10,871,134.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5,240,223.00		145,240,223.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5,240,223.00		145,240,223.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2,486,240.00		42,486,240.00

213	01		农业农村	17,935,088.00		17,935,088.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935,088.00		17,935,088.00
213	03		水利	24,551,152.00		24,551,152.00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500,000.00		500,00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24,051,152.00		24,051,152.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00,000.00		1,60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1,600,000.00		1,60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1,600,000.00		1,600,0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3,118.00		843,118.00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843,118.00		843,118.00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43,118.00		843,1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43,634.00	15,755,940.00	5,687,694.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86,800.00	10,286,8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87,600.00	5,087,6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199,200.00	5,199,200.00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11,156,834.00	5,469,140.00	5,687,694.00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1,156,834.00	5,469,140.00	5,687,694.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49,536.00		6,649,536.0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6,649,536.00		6,649,536.00

224	01	06	安全监管	6,649,536.00		6,649,536.00
合计				625,186,366.00	107,457,726.00	517,728,640.00

## 2026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4,756,3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304,533.00	128,304,533.00		
二、政府性基金	430,000	二、国防支出	628,000.00	628,00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共安全支出	1,060,000.00	1,060,000.00		
		四、教育支出	3,608,140.00	3,608,14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590,000.00	590,00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74,883.00	105,274,883.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0,933,660.00	10,933,66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293,711,935.00	293,281,935.00	430,00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42,486,240.00	42,486,24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00,000.00	1,600,00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3,118.00	843,118.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1,443,634.00	21,443,634.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49,536.00	6,649,536.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三、金融支出				
收入总计	625,186,366	支出总计	625,186,366.00	624,756,366.00	430,000.00	

##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8,304,533.00	28,867,100.00	99,437,433.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10,669,470.00	28,867,100.00	81,802,370.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	28,867,100.00	28,867,100.00	
201	0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802,370.00		81,802,370.00
201	05		统计信息事务	248,960.00		248,960.00
201	05	05	专项统计业务	248,960.00		248,960.00
201	06		财政事务	1,500,000.00		1,500,000.00
201	06	06	财政监察	1,500,000.00		1,500,000.00
201	11		纪检监察事务	110,000.00		110,000.00
201	11	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0,000.00		110,000.00
201	13		商贸事务	7,191,470.00		7,191,470.00
201	13	08	招商引资	7,191,470.00		7,191,47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2,744,633.00		2,744,633.00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744,633.00		2,744,633.00
201	33		宣传事务	4,480,000.00		4,480,000.00
201	33	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480,000.00		4,480,000.00
201	40		信访事务	1,360,000.00		1,360,000.00
201	40	04	信访业务	1,360,000.00		1,360,000.00
203			国防支出	628,000.00		628,000.00
203	06		国防动员	628,000.00		628,000.00
203	06	07	民兵	131,000.00		131,000.00
203	06	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497,000.00		497,0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60,000.00		1,060,000.00
204	06		司法	1,060,000.00		1,060,000.00
204	06	12	法治建设	1,060,000.00		1,060,000.00
205			教育支出	3,608,140.00	1,423,140.00	2,185,000.00
205	04		成人教育	3,178,140.00	1,423,140.00	1,755,000.00
205	04	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3,178,140.00	1,423,140.00	1,755,000.00
205	99		其他教育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5	99	99	其他教育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90,000.00		590,000.00
206	07		科学技术普及	590,000.00		590,000.00
206	07	02	科普活动	590,000.00		590,00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52,687.00		8,052,68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274,883.00	37,853,406.00	67,421,477.0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2,317,723.00	26,121,306.00	6,196,417.00
208	01	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40,560.00		340,560.00
208	01	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1,977,163.00	26,121,306.00	5,855,857.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260,000.00		260,000.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0,000.00		260,00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734,300.00	11,732,100.00	2,20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42,000.00	2,142,00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92,260.00	6,392,26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97,840.00	3,197,84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00.00		2,200.00
208	07		就业补助	15,010,000.00		15,010,000.00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5,010,000.00		15,010,000.00
208	08		抚恤	2,235,000.00		2,235,000.00
208	08	99	其他优抚支出	2,235,000.00		2,235,000.00
208	10		社会福利	9,774,380.00		9,774,380.00
208	10	06	养老服务	9,774,380.00		9,774,380.00
208	11		残疾人事业	2,710,860.00		2,710,860.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	49,000.00		49,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661,860.00		2,661,860.00
208	16		红十字事业	290,000.00		290,000.00
208	16	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90,000.00		290,000.0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80,000.00		280,000.0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80,000.00		280,000.00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7,506,360.00		17,506,360.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7,506,360.00		17,506,360.00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6,260.00		13,156,26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56,260.00		13,156,2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933,660.00	3,562,260.00	7,371,400.00
210	04		公共卫生	2,736,100.00		2,736,100.00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736,100.00		2,736,10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4,480,000.00		4,480,000.00
210	07	17	计划生育服务	4,480,000.00		4,480,00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2,260.00	3,562,26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560.00	1,274,56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46,600.00	1,646,600.00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1,100.00	641,100.00	
210	19		托育服务	155,300.00		155,300.00
210	19	02	育儿补贴	155,300.00		155,3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3,281,935.00	19,995,880.00	273,286,055.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37,170,578.00	19,995,880.00	117,174,698.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4,493,660.00	14,493,660.0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27,595,795.00	5,502,220.00	22,093,575.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95,081,123.00		95,081,123.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871,134.00		10,871,134.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871,134.00		10,871,134.00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5,240,223.00		145,240,223.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5,240,223.00		145,240,223.00
213			农林水支出	42,486,240.00		42,486,240.00
213	01		农业农村	17,935,088.00		17,935,088.00
213	01	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7,935,088.00		17,935,088.00
213	03		水利	24,551,152.00		24,551,152.00
213	03	05	水利工程建设	500,000.00		500,000.00
213	03	99	其他水利支出	24,051,152.00		24,051,152.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600,000.00		1,60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1,600,000.00		1,600,000.00
219	01		一般公共服务	1,600,000.00		1,600,00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843,118.00		843,118.00
220	01		自然资源事务	843,118.00		843,118.00
220	01	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43,118.00		843,1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443,634.00	15,755,940.00	5,687,694.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86,800.00	10,286,8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087,600.00	5,087,6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199,200.00	5,199,200.00	
221	03		城乡社区住宅	11,156,834.00	5,469,140.00	5,687,694.00
221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11,156,834.00	5,469,140.00	5,687,694.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49,536.00		6,649,536.00
224	01		应急管理事务	6,649,536.00		6,649,536.00
224	01	06	安全监管	6,649,536.00		6,649,536.00
合计				624,756,366.00	107,457,726.00	517,298,640.00

## 2026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212	08	03	城市建设支出	430,000.00		430,000.00
合计				430,000.00		430,000.00

## 2026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 2026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0,552,660.00	70,552,660.00	
301	01	基本工资	9,084,500.00	9,084,500.00	
301	02	津贴补贴	14,231,880.00	14,231,880.00	
301	03	奖金	10,456,400.00	10,456,400.00	
301	07	绩效工资	13,622,700.00	13,622,70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92,260.00	6,392,26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3,197,840.00	3,197,84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21,160.00	2,921,160.00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1,100.00	641,10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9,820.00	179,82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87,600.00	5,087,60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737,400.00	4,737,4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69,646.00		34,669,646.00

302	01	办公费	4,157,600.00		4,157,600.00
302	02	印刷费	22,400.00		22,400.00
302	04	手续费	6,000.00		6,000.00
302	05	水费	229,500.00		229,500.00
302	06	电费	4,591,000.00		4,591,000.00
302	07	邮电费	121,400.00		121,40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4,080,866.00		14,080,866.00
302	11	差旅费	518,600.00		518,6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293,200.00		293,200.00
302	14	租赁费			
302	17	公务接待费	400,000.00		400,000.00
302	26	劳务费	20,000.00		20,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4,643,000.00		4,643,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026,700.00		1,026,70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000.00		260,00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959,300.00		959,30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0,080.00		3,340,08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49,620.00	2,149,620.00	
303	02	退休费	2,142,000.00	2,142,000.00	
303	04	抚恤金			
303	05	生活补助			
303	06	救济费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03	09	奖励金	7,620.00	7,62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	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		资本性支出	85,800.00		85,8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85,800.00		85,800.00
310	06	大型修缮			
310	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合计			107,457,726.00	72,702,280.00	34,755,446.00

## 2026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6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92.19	-	40.00	52.19	26.19	26.00	1,637.69

##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2.1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34.19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5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2.1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24.19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购置车辆费用。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6.19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26.19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购置车辆费用；公务用车运行费26万元，比2025年预算减少2万元，主要原因是按需缩减经费。

（三）公务接待费40万元。比2025年预算增加10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公务招待支出。

###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6年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下属2家机关和5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637.69万元。

###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39344.7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59.7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776.6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8208.38万元。

2026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9264.01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万元。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7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6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54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51692.64万元。

其中：街道本部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34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35992.03万元；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5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8368.68万元；城市运行管理中心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837.21万元；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4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385.73万元；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4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4799.94万元；社区学校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75.50万元；综合行政执法队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33.54万元。

### 五、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8月31日，2025年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共有车辆8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8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2025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新虹街道作为虹桥综合交通枢纽、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的核心功能承载区，肩负着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提升城市品质、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使命。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和人口结构的多元化发展，原有社区服务设施已难以满足居民对政务服务、文化活动、社区治理等多元化需求，亟待优化升级。为落实《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总体方案》战略部署，新虹街道立足于闵行区“一南一北”战略支点，实施政府投资计划项目。项目重点聚焦交通优化、商务配套、智慧城市、配套服务设施等领域，对街道内涉及金额较大、民生工程类的项目进行统一管理，积极推进区域经济发展和社会治理创新。通过持续完善基础设施、深化基层环境治理模式创新、加快民生保障工程建设，不断提升居民生活品质与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全力打造“宜商、宜业、宜居”的高品质城区环境。为更好适应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建设发展需要，切实解决周边企业与居民办事、服务、活动等日常需求，全面提升基层治理效能和服务水平，2026年新虹街道继续实施政府投资计划项目。该项目属经常性实施项目，资金重点用于优化城市功能布局、扩大优质公共服务供给、推动区域经济平稳健康发展、持续改善居民生活品质、提升区域生态环境与城市景观风貌，2026年政府投资计划涉及4个项目，主要为新虹桥法庭（虹桥商事法庭）改造工程项目、上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新虹派出所新建工程、新虹街道22-09地块红星村配套环卫管理所项目、沪青平公路南侧（航东路-航云路）绿地项目。

## 二、立项依据

- 《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总体方案〉的通知》（发改地区〔2021〕249号）；
- 《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闵行区推进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2024年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闵府发〔2024〕14号）；
- 《闵行区新虹街道“十四五”规划纲要》

## 三、实施主体

项目管理单位：新虹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项目的预算审核、预算批复、资金拨付和资金使用监管等职责。

项目实施单位：新虹街道本部——根据历年执行情况和当年实际需求，确定预算项目，负责政府投资计划项目的实施、管理、监督等工作。

## 四、实施方案

项目主要依据使用需求及上级文件要求，组织实施相关改造与更新工程，严格按照上级部署推进城市品质提升相关工作，确保服务设施的改造与新建工程及绿地升级改造等项目高效有序落地。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项目预算金额为1062.00万元，预算资金用于以新虹街道城市发展战略为导向，优化区域基础设施布局，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增强民生保障能力，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升城市功能。

## 七、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以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战略为引领，聚焦新虹街道“大交通、大商务、大会展”核心功能定位，通过政府投资计划项目的系统化实施，构建“功能完善、生态宜居、治理高效、服务优质”的现代化城区发展格局，全面提升新虹街道城市功能品质和公共服务能级，着力构建与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核心区定位相匹配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完善社区服务、医疗、治安等公共服务设施，扩大生态空间供给，增强居民获得感、幸福感与安全感，打造“宜商、宜业、宜居”的示范性城市空间。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投资计划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新虹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新虹街道办事处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062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6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62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62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以新虹街道城市发展战略为导向，通过政府投资计划项目的实施，优化区域基础设施布局，提升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增强民生保障能力，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升城市功能		按计划完成新虹相关项目，项目按计划推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 街道社会用工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随着改革发展及政府行政体制深化，传统的机关管理体制逐渐被现代集中化、社会化服务新模式取代。在此背景下，我国将社区工作者明确为一种新型服务岗位，指在各街镇公共事务岗位直接从事社区服务与管理的全日制工作人员，由街镇统一管理并承担经费保障。2014年，上海市委一号课题进一步推动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明确提出建立社区工作者岗位等级序列，通过拓宽来源渠道、提高薪酬待遇、畅通发展空间，建设专业化、结构化的工作队伍。社区工作者薪酬与全市职工平均工资水平挂钩，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同时为其进入机关事业单位提供通道。2025年，闵行区根据上级要求调整社区工作者薪酬，基本工资基数提高至5100元/月，进一步完善其职业化保障体系。2026年新虹街道继续开展街道社会用工经费项目，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资金包括社工薪酬、福利、培训、工会管理等内容。社区工作者范围包括：（1）居民区就业年龄段的全日制工作人员，包括居民区党组织成员（居民区党组织书记除外）（副书记以下，含主持工作）、居委会成员、未进“两委”班子的条线专职工作人员（协管员队伍除外）；（2）各街镇所属“中心”：①街镇的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②社区文化活动中心；③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④社区党建服务中心；⑤社区综治中心；⑥经济管理中心；⑦农技中心的就业年龄段行政管理人员、专业技术人员和服务窗口受理人员（含电话受理员）；（3）各街镇聘用的社区专职工作人员，包括镇管社区“两委一中心”行政事业编制外的就业年龄段工作人员等。

## 二、立项依据

- 1.《关于印发〈闵行区居民区党组织书记人事管理及相关工作操作办法〉的通知》（闵委组〔2021〕3号）；
- 2.《关于调整2025年闵行区社区工作者的薪酬水平的通知》（闵人社综〔2025〕1号）

## 三、实施主体

项目管理单位：新虹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项目的预算审核、预算批复、资金拨付和资金使用监管等职责。

项目实施单位：新虹街道本部——根据历年执行情况和当年实际需求，确定预算项目，负责社会工作者的招募、培训、管理、考核及福利发放。

## 四、实施方案

社会工作者通过招聘后，通过上海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工作者事务所组织的岗位培训后被分配到各工作岗位，各岗位人员薪资及福利由项目单位按期发至各社会工作者的银行账户内，项目单位每年依据考核标准对管辖范围内社会工作者实施绩效考核，经依据奖惩办法对工作较为突出或工作绩效不达标的工作者实施相应的奖励或惩罚。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年项目预算金额为7479.00万元，预算资金用于支付社工人员、街道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福利费和工会经费。

## 七、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根据社区居民的实际需要，聘用社工、组建就业援助服务社和综合协管社，通过承担政府委托或转移的工作职能，协助政府开展与社区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工作。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依靠社区力量，利用社区资源，强化社区功能，解决社区问题，促进社区政治、经济、文化、环境协调和健康发展。项目年度目标：完成2026年社工、街道聘用人员和公益性服务岗位从业人员薪资待遇发放，人员到岗率达到100%，按计划及时于每月15号前完成工工资薪酬发放，11月前开展培训，按时缴纳社保公积金，定期组织人员培训，提高社工、从业人员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加强有关部门公共服务水平。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街道本部)街道社会用工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新虹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新虹街道办事处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7479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747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7479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79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社区居民的实际需要，聘用社工通过承担政府委托或转移的工作职能，协助政府开展与社区居民利益相关的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工作。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依靠社区力量，利用社区资源，强化社区功能，解决社区问题，促进社区政治、经济、文化、环境协调和健康发展		完成2026年社工、街道聘用人员和公益性服务岗位从业人员1-8月薪资待遇发放，人员到岗率达到100%，按计划及时于每月15号前完成工工资薪酬发放，按时缴纳社保公积金，定期组织人员培训，提高社工、从业人员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加强有关部门公共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区社工编人员、街道企业编及聘用人员工资福利工资福利发放成本	≤7479万元	
			数量指标	人员到岗率	100%
	人员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培训工作开展完成率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每月15号	
	培训开展及时性		2026年11月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用工服务覆盖率	100%	
			街道服务工作效率提升情况	较上年度提升	
			人员有责投诉发生数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人员档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理部门满意度	≥90%	
群众满意度			≥85%		

# 虹桥枢纽综合养护经费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为贯彻闵行区“事权下沉”精神，由新虹街道组织招标和实施管理的集市政道路养护、绿化养护、环卫人工作业、市容环境管理、违法用地控制和违法施工管理服务为一体的综合养护新模式开始运转，将所管辖的19.26平方公里区域，划分为南、北、中三个片区进行综合养护管理。南片区（航华地区）面积4.3平方公里；中片区（爱博地区）面积12.06平方公里，其中包括虹桥商务区核心区域3.7平方公里；北片区（华美地区）面积2.9平方公里。三个片区的综合养护分为三个项目发包，采用公开招投标的方式，分别由三家企业中标养护，服务期限为2年，切实提升了城市管理的密度和强度。

## 二、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深化本市城市养护作业领域城市化改革工作的指导意见（沪府【2013】84号）、《闵行区环卫作业养护经费管理暂行办法》（沪府【2012】20号）、《市政道路养护技术规范》、《上海市规范公共绿地和行道树养护作业管理暂行办法》、《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等级标准（DG/TJ08-702-2005）》、《园林绿化养护技术规程（DG/TJ08-19-2011）》、《行道树养护技术规程（DG/TJ08-2105-2012）》、《新虹街道公共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及管理要求》等本市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等级标准、养护技术规程，及闵行区绿化养护管理的实施意见、标准的要求执行；新虹街道2023年第18期主任办公会会议纪要，新虹街道2023年第20次党工委会议纪要；《上海市城市道路管理条例》、《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闵行区绿化市容十四五规划〉的通知》（闵府发〔2021〕32号）、《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 三、实施主体

新虹街道财管条线：汇总项目预算，上报区财政；监督资金使用、审核管理办资金拨付申请等；

新虹街道城建中心：项目实施单位和预算单位，负责项目统筹规划、项目全过程管理并有效执行、资金使用申请等。

## 四、实施方案

按照“总体规划、逐步完善”的要求，将虹桥枢纽区域市政、绿化、环卫、水务、市容、控违、安监、环保等养护队伍进行整合，实现“多位一体”的综合养护模式，提高政府监督能力，探索综合养护机制，提高养护工作效率，实现养护资源最优配置。具体项目包括：城市市政道路和设施养护、排水管道养护服务、城市绿化养护、环卫清扫作业服务、城市市容保障服务、违法用地控制和违法施工管理服务、安全生产管理服务、环境保护服务等八类服务。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按照市场化管理模式，将辖区分为南、中、北三个片区，由三支综合养护管理队伍管理，做到辖区内事件快速反应、有效处置，对接大联动网格化执法队伍。做到公共场所环境更加整洁、有序和安全，确保道路、护栏等市政设施、环卫设施完好、清洁，市容环境整洁、美丽，无乱倒渣土行为、无三乱及跨门营业等现象发生，辖区内街道机动车和非机动车停放有序，无新增违法用地和违法建筑产生。

##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三年一招标，本次实施周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2026年项目预算金额为11164.3355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市政、绿化、环卫、水务、市容、控违、安监、环保（南中北三片经费和2025年尾款）等。

## 七、绩效目标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绩效总目标：综合城市管理提升市容环境面貌，积极做好相关市容管理；不断改进和持续提高市容环境管理水平；确保重点保障区域和核心保障区域市容环境达到最高标准、最好水平，强化市容环境服务保障工作；对辖区土地利用情况进行巡查，做到无新增违法用地等情况；提高新虹街道排水管道养护水平。逐步建立较为完善的城市管理运行机制，提高养护工作管理水平，实现养护资源的配置优化，为辖区内居民构建整洁、和谐、有序的生活环境。年度目标：保质保量完成辖区内的环卫、市政、绿化、环保4个条线日常养护服务工作；做好市容管理，街面秩序维持，街面设施巡查管理，静态交通管理，控违、维稳等工作；配合做好市容环境、垃圾分类、文明施工、户外广告（店招店牌）、建筑垃圾渣土车辆管理等工作；完成北片区、中片区、南片区土地巡查整治，确保巡查区域全面覆盖，有效控制新增违法用地情况；完成虹桥枢纽排水管道综合养护工作，包括污水管道约82公里、雨水管道约151公里；15座下立交泵站、1座污水泵站、5座人行地道的日常养护。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街道本部)虹桥枢纽综合养护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新虹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新虹街道办事处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11643355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11643355	
	其中：财政资金	11164335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64335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p>通过专项资金的稳定投入，建立并维护一个安全、有序、整洁、优美的虹桥枢纽综合环境；构建覆盖绿化、水务、城管、市容、土地环境等多维度的常态化、精细化、高效化巡查保障体系，实现对各类风险隐患与市容问题的“早发现、快处置、防复发”，全面提升枢纽区域的应急响应能力、环境品质与综合管理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安全与舒心出行。</p>		<p>2026年1月-12月完成对核心区域绿化、水务设施、市容环境、土地秩序的巡查全覆盖工作，重大安全隐患排查率100%；建立快速响应机制，确保各类巡查发现的问题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处置，防止问题升级和扩散；配合做好市容环境、垃圾分类、文明施工、户外广告（店招店牌）、建筑垃圾渣土车辆管理等工</p> <p>作；有效控制新增违法用地情况；完成3个片区土地巡查区域，完成虹桥枢纽排水管道综合养护工作，日常考核合格率达90%，虹桥枢纽安全隐患整改率达100%，有责投诉处理率达10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绿化养护工作实施成本		≤33162469元	
		环卫养护工作实施成本		≤36279759元	
		环境保护巡查工作实施成本		≤845066元	
		市政养护工作实施成本		≤9675913元	
		城市市容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成本		≤17770015元	
		安监条线工作实施成本		≤1265556元	
		土地巡查工作实施成本		≤843108元	
		水务管理工作实施成本		≤15010720元	
		综合养护管理面积		=19.26平方公里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政养护工作完成率	100%
			绿化养护工作完成率	100%
			环卫保洁工作完成率	100%
			环境保护工作完成率	100%
			城市市容保障服务数量	≥7(项)
			土地巡查区域完成数量	3片区
			排水管道养护计划完成率	=100.00(%)
		质量指标	考核合格评分	≥90分
			日常考核合格率	≥90.00(%)
			案件整治达标率	≥90.00(%)
			土地巡查准确率	=100.00(%)
			排水管道养护考核得分率	≥90.00(%)
		时效指标	养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考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城市市容保障服务及时性		及时	
	投诉处置及时性		及时	
	整治案件处置及时性		及时	
	土地巡查及时性		及时	
	排水管道养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重大活动保洁保障有效性	有效	
		市政环卫设施完好率	100%	
		道路整洁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容环境质量市级考核情况	达到考核要求	
		有责投诉处理率	=100.00(%)	
		上海市文明指数测评	较上一年度上升	
		亡人事故发生数	=100.00(%)	
		亡人事故发生数	≤1.00(起)	
		新增违法用地控制情况	零增长	
		违法用地整治完成率	=100.00(%)	
		排水管道养护市、区级考核情况	合格	
		排水设施运行安全事故发生数	≤0.00(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巡查上报机制健全性	健全	
		投诉处置机制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0(%)
			市民投诉处理满意度	100%

# 涉农专项经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涉农专项经费根据区、街道各项工作文件精神设置，涵盖本部门日常及重大工作经费，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监管及村务管理、农村党群工作、“村财镇管”、“村资镇管”工作、村综合帮扶工作、清产核资工作、行政村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奖励、撤村撤组等多项涉农工作，该项目已推进实施多年具有针对性和连续性，项目内容设置合理，根据相关规定实行专款专用。

## 二、立项依据

《关于加强和完善镇对村级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试行）》、《新虹街道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监管实施方案》、《上海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条例》、《新虹街道发放征地养老人员“文明奖”的实施方案》、《关于加强和规范村（组）集体资产管理的指导意见》、《新虹街道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组）集体资产管理的实施意见》、《2025年度新虹街道所辖村考核办法》、《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闵行区关于进一步促进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拨付各村（合作社）未征地地块土地看护整治补贴资金的实施方案》、《关于新虹街道行政村扶持资金的方案》、《新虹街道撤村撤组工作方案》、《新虹街道新家弄村、红星村撤村撤组工作方案》、《上海市撤制村、队集体资产处置暂行办法》、《闵行区撤销村民小组、村民委员会建制的实施办法》其他涉农工作文件。

## 三、实施主体

新虹街道农发条线

## 四、实施方案

- 1、征地养老人员“文明奖”100万元。用途：该项目每季度发放一次。发放对象及标准：1、本街道户籍且系原上海闵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东村村民，在征地后被落实征地养老的人员，发放标准为200元/月/人；2、本街道户籍且系上海闵行区新虹街道虹光经济合作社股民，在征地后被落实征地养老的人员，发放标准为200元/月/人。政策依据：《新虹街道发放征地养老人员“文明奖”的实施方案》。
- 2、村领导干部考核奖励估算约25.3万元。用途：根据各村（合作社）年终考核奖励情况，发放体制外书记、主任（理事长）年终考核奖励。涉及6个村（合作社）。政策依据：《2025年度新虹街道所辖村考核办法》。
- 3、社会治理补贴资金估算约169万元。用途：根据环境综合整治合同租金、该地块动迁合同及新签合同情况测算补贴资金，每半年拨付各村（合作社）一次，拨付范围涉及4个村（合作社）。政策依据：《新虹街道关于进一步加强村（组）集体资产管理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和规范村（组）集体资产管理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闵行区关于进一步促进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 4、土地看护整治补贴资金差额估算约1381.4088万元。用途：补贴资金拨付主体为闵臣公司，如其托管收入不足发放补贴资金的，其补贴资金差额部分由街道财政拨付。拨付范围涉及5个村（合作社）。结合每年动拆迁及土地实际情况补贴金额及范围将适时进行调整。政策依据：《闵行区落实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村综合帮扶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强和规范村（组）集体资产管理的指导意见》、《关于拨付各村（合作社）动迁未征地地块土地看护整治补贴资金的实施方案》。
- 5、农村服务党员群众专项经费工作经费25万元。用途：用于各村（合作社）党群服务工作经费，每村（合作社）5万元/年，共计5个村（合作社）。政策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我市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的指导意见》、《关于进一步促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闵行区关于进一步促进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 6、村财镇管工作经费19.2万元。用途：用于清产核资审计、换届经责审计工作及三资平台维护费约19.2万元。政策依据：《上海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条例》、《闵行区关于贯彻落实〈上海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条例〉的实施意见》。
- 7、行政村扶持资金32.9万元。用途：承担范巷村“两委”成员基本工资和考核报酬。政策依据：《关于新虹街道行政村扶持资金的方案》。
- 8、撤村撤组工作经费40.7万元。用途：为稳妥推进新家弄村、红星村村民小组、村委会建制撤销及集体资产处置工作，为调动工作人员积极性，发放相关人员工作补贴27.2万。为规范集体资产处置工作，根据《闵行区撤销村民小组、村民委员会建制的实施办法》要求，聘请第三方审计机构对集体资产进行清产核资审计约13.5万元。政策依据：《新虹街道撤村撤组工作方案》、《上海市撤制村、队集体资产处置暂行办法》、《闵行区撤销村民小组、村民委员会建制的实施办法》。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农发条线2026年部门预算项目为涉农专项经费，项目金额共计1793.5088万元。涉及征地养老人员“文

明奖”、村领导干部考核奖励、社会治理补贴资金、土地看护整治补贴资金差额、行政村扶持资金、村财镇管工作、农村服务党员群众工作、村资镇管工作、撤村撤组工作等各项涉农经费。

#### 七、绩效目标

涉农专项经费是一项综合性预算项目，为推进城乡协调发展及闵行区各项农村重点工作提供经费。项目内容涉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监管及村务管理工作、行政村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农村党群服务、撤村撤组、农民长效增收等多个重点工作。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农发条线) 涉农专项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新虹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新虹街道办事处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7935088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7935088	
	其中：财政资金	1793508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93508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 (2026 年-2026 年)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新虹街道总体工作部署，为加快推进城乡协调发展，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作，加大综合帮扶力度。根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监管工作要求，建立管理规范、运行透明、监督有效的村级集体资产监管机制，推进撤村撤组工作，确保农村经济和社会健康持续发展。		2026年度根据新虹街道总体工作部署，计划根据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三资”监管工作要求，建立管理规范、运行透明、监督有效的村级集体资产监管机制，及时完成各类补贴、奖励发放，推进撤村撤组工作，确保农村经济和社会健康持续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数量指标	农村集体、村民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00 (%)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绩效考核奖励发放完成率	=100.00 (%)	
			“三资”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00 (%)	
			农村党群服务工作完成率	=100.00 (%)	
			撤村撤组工作完成率	=100.00 (%)	
			补贴、奖励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00 (%)	
			各类农村监管、活动及服务达标率	=100.00 (%)	
			“三资”监管质量合格率	=100.00 (%)	
		农村集体、村民补贴发放及时性	每半年一次		

	时效指标	绩效考核奖励发放及时性	每年一次
		“三资”监管完成及时性	及时
		农村党群服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体性上访事件	0起
		农村经济提升情况	提升
		农村和谐稳定程度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0.00 (%)

# （服务办）民生保障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立足街道中心工作，重点围绕老龄、残联、红十字、计生、慈善等条线任务，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聚焦老龄工作民生工程，完善为老服务体系；聚焦民生保障，完善助残扶弱服务体系。老龄：积极发展老龄事业，应对人口老龄化，建立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医养相结合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保障老年人长期照料护理需求；计生：推动计划生育基本国策贯彻落实，做好计划生育政策补贴及服务工作，向符合政策的对象发放帮扶金，完成失独家庭走访慰问，组织特殊家庭进行健康体检，做好流动人口规范管理工作；红十字：普及培训救护员培训，积极开展无偿献血工作，根据政策发放补助；慈善救助：积极开展慈善宣传活动，保障慈善超市日常运营，进一步推动慈善事业健康有序发展；残联工作：为各类困难残疾人群提供各类补助，通过专项扶贫和就业帮助困难残疾人群能够自食其力。

## 二、立项依据

依据《上海市老龄事业发展“十三五”计划》（闵府办发[2017]13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推进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沪府发[2014]28号）；《上海市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上海市民政局关于推进老年宜居社区建设试点的指导意见》（沪老龄办发[2014]10号）；《关于对本市8-16周岁贫困重度残疾少年儿童机构养护实施补贴的通知》（沪残联[2010]80号）；《关于印发〈上海市实施重残无业人员养护服务方案〉的通知》（沪残联[2006]50号）；《关于调整本市重残无业人员机构养护服务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残联[2011]119号）；《关于印发上海市残疾人交通补贴发放管理办法的通知》（沪残联[2017]12号）；《闵行区残疾人居家养护服务工作实施意见》（闵残[2014]13号）等。

## 三、实施主体

新虹街道社区服务办：为项目主管部门，根据市、区、街道年度工作安排，完成项目预算编制和申报，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并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管理和考核；新虹街道党政办财管条线：审核预算项目、资金使用、资金拨付等；第三方公司：通过政府采购中标的服务单位，履行合同规定的相关事项和要求。

## 四、实施方案

残联工作主要负责残疾人阳光家园建设、残疾人享受政策性补贴发放、日常工作开展和残疾人家庭无障碍设施改造等，最大程度给予残疾人最基本的生活保障，关爱并帮助减轻残疾人生活负担。慈善救助主要负责完善、提升慈善超市“五大功能”，扩大影响，获得社会支持，并按政策及时发放慈善救助款。红十字工作主要负责无偿献血、红十字普及培训，救护员培训达标率100%。计划生育工作主要负责各类政策性补贴发放、0-3岁婴幼儿早期教育活动覆盖率100%、失独家庭走访慰问及精神慰藉工作开展等。老龄工作主要负责为老服务、社区养老、居家养老、老年人体检以及涉老设施日常维护完成率100%，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运营考核达标等。

## 五、实施周期

（服务办）民生保障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项目计划开始日期2026-01-01，计划完成日期2026-12-31。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民生保障项目预算总金额为1764.1540万元，其中残联266.1860万元，慈善救助28万元，红十字29万元，计划生育463.53万元，老龄工作977.438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总目标：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弘扬中华民族乐善好施的传统美德为导向，完善、提升慈善超市的“五大功能”，扩大慈善超市的影响，获得更多社会支持。为各类困难残疾人群提供各类补助支持工作，开展多项送温暖活动，满足本市残疾人日益增长的养护需求，增加社会对残疾人的关注。通过开展社区养老服务、老年人助餐服务、特殊困难老年人补贴及慰问等活动，积极落实区委、区政府对于老年人生活权益保障的政策，改善老年人生活质量，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具体见绩效目标表。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服务办) 民生保障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764154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7641540	
	其中：财政资金	176415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64154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 (2026年-2026年)		年度总体目标		
	立足街道中心工作，重点围绕老龄、残联、红十字、计生、慈善等条线任务，扎实推进各项工作。聚焦“养食居”民心工程，完善为老服务体系；聚焦民生保障，完善助残扶弱服务体系。		2026年度按计划完成老龄、残联、红十字、计生、慈善等条线各项工作，完成各类补贴补助、助残扶弱工作的开展，有效提升老年人、残疾人等生活质量，提升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政策补贴发放项数	≥7(项)	
			0-3岁婴幼儿早教户籍人口参与次数	≥2000.00(人次)	
			0-3岁婴幼儿早教流动人口参与次数	≥1000.00(人次)	
			失独家庭走访慰问及精神慰藉完成数	75(户)	
			红十字普及培训、救护员完成率	100%	
			特困供养人员数	3.00(人)	
			慈善活动举办次数	≥30.00(次)	
			残疾人档案更新完成率	100.00(%)	
			补贴残疾人次	≥2450.00(人次)	
			委托运营管理服务机构数	≥2.00(家)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5.00(家)	
			服务智障人士注册学员人数	≥30.00(人)	
		补助重残无业残疾家庭户数	≥100.00(户)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老伙伴志愿者结对关爱人数	≥630.00(人)	
		睦邻友好活动举办次数	≥8.00(次)	
		老年人体检人数	≥6800.00(人)	
		老人关爱慰问、补贴发放人次	≥5500.00(人)	
		助餐服务人数	≥1000.00(人)	
		居家养老上门次数	≥4536.00(人次)	
		涉老设施日常维护完成率	100.00(%)	
		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月考核达标次数	8(次)	
	质量指标		计生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婴幼儿早期教育活动覆盖率	100.00(%)
			政策补贴、精防住院、慰问补贴、重大病人家庭补贴准确性	准确
			红十字普及培训、救护员培训达标率	100.00(%)
			慈善救助补助发放足额率	100.00(%)
			无障碍家庭设施改造合格率	100.00(%)
			养护机构人员达标率	100.00(%)
			补助发放足额率	100.00(%)
			服务人员资质达标率	100.00(%)
	时效指标		计生补助发放及时率	100.00(%)
			政策补贴、精防住院、献血、慰问补贴、重大病人家庭补贴及时率	及时
			红十字普及培训、救护员培训及时性	及时
			特困供养人员补助及时性	每季度
			慈善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残疾人档案更新及时性	及时
			无障碍家庭设施改造及时性	及时
			上门服务及时性	及时
			慰问走访及时性	及时
			老龄活动举办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独生子女家庭、计生特殊家庭生活幸福感	提升
		流动人口规范化电子建档率	≥95.00(%)
		社区红十字会救护意识普及情况	有效提升
		弱势群体服务覆盖率	100.00(%)
		残疾人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老年人生活质量	有效改善
		投诉处理率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投诉处置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沟通协调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生补贴对象满意度
救护员满意度			≥90.00(%)
特困供养人员满意度			≥90.00(%)
困难残疾人家庭满意度			≥90.00(%)
老年人满意度			≥90.00(%)
家属满意度			≥90.00(%)

# （城建中心）市容环境专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市容环境专项项目涵盖了新虹街道公园、绿化、市政、环保、交通等方面。

2025年计划实施内容可分为市容环境满意度、公园绿地专项经费、绿化专项经费、市政专项经费、交通专项经费、环境保障专项服务队伍、环境保护、绿雕专项、区域城市微更新项目和市容环境卫生宣传工作专项经费等10个子类。

市容环境满意度调研是为了切实提升市民的满意，了解市民的需求，从而提高新虹街道辖区市容环境水平，由新虹街道组织招标和实施管理的集市政道路养护、绿化养护、环卫人工作业、市容环境管理、违法用地控制和违法施工管理服务为一体的街面满意度调研。

公园绿地专项经费是对街道辖区内公园进行规范化、精细化、科学化的养护管理，营造一个环境优美、园容园貌整洁、季相分明、群落丰富、服务规范的城市公园景观。

绿化专项经费是对街道辖区内现存的绿地进行规范化，科学化的管理，营造季相丰富、结构合理、生物多样、特色鲜明的城市绿化景观；做好林地养护、有害生物防治、野生动物救助和林长制工等；深入挖掘立体绿化资源；组织开展义务植树、认建认养和绿化宣传活动；推广落实社区园艺师制度和园艺中心服务示范点建设，积极开展上海市园林街镇、绿化特色街区创建等特色工作。

市政专项经费是规范街道辖区内道路管理设施配置，确保市容环境整洁、文明和道路交通安全、有序、畅通。

交通专项经费是规范街道辖区内道路车辆停放管理。

环境保障专项服务队伍经费是保障进博会期间、创全期间辖区内市容环境达到要求。

环境保护经费是进一步加强辖区内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开展低碳社区创建工作、开展环境保护主题活动；落实专业第三方机构开展专业查污，辅助做好污染源监管工作以及在区域内安装扬尘在线监控设施，并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志愿者队伍，定期开展志愿者活动，向居民宣传普及绿色生活知识，传播绿色生活理念。

绿雕专项经费是为保障进博会期间街道区域内重点点位绿雕的品质，落实区域内市、区级督办平时案件的托底处置，有效提升区域内进博会期间街道区域内市容环境品质，使街道整体市容环境面貌达到办展要求。

##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绿化条例》2007年1月、《上海市公园管理条例》1994年7月、《园林绿化养护技术等级标准》、《园林绿地养护技术规程》等相关文件、《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关于闵行区公共绿地养护管理实施意见的通知》、《城镇道路养护技术规范》、《城市道路设计规范》、《城镇道路路面设计规范等相关文件》、《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闵容环《2021》3号、《2021年上海市市容环境质量监测评价办法》等相关文件、《2023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考核细则》的通知（闵环综(2023)2号）；上海市低碳示范创建工作沪环气（2021）182号；关于加快推进辖区内大气环境监测地面微站建设的通知（闵环办（2022）22号）；根据2022年8月5日第11期会议纪要及中标通知书；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闵行区实施污染源第三方辅助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闵府办发〔2017〕62号）、《市、区级服务保障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工作方案》的要求及《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抄告单》（闵府抄〔2020〕171号）文件要求；《闵行区美国白蛾防控工作目标任务书》、《2021年闵行区林业建设和管理目标任务书》、《2023年上海市林长制工作考评办法》和《上海市标准化乡镇林长制办公室创建工作方案》、《闵行区绿化市容建设和管理目标任务书》及《关于下达闵行区2023年绿化林业建设管理计划的通知》、《市、区级服务保障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工作方案》；沪道运设运〔2022〕63号+关于加快推进本市智慧停车场（库）建设的通知；《上海市机动车道路停放管理规定》；《上海市铁路安全隐患综合治理“双段长”责任制实施方案》的通知（沪精推办联〔2020〕1号）；《关于开展提升善治效能加快停车难综合治理专项实践工作的方案》沪建委〔2021〕264号）、《上海市停车场（库）管理办法》等以及会议纪要等文件。

## 三、实施主体

新虹街道财管条线：汇总项目预算，上报区财政；监督资金使用、审核管理办资金拨付申

请等；

新虹街道城建中心：项目实施单位和预算单位，负责项目统筹规划、项目全过程管理并有效执行、资金使用申请等。

#### 四、实施方案

2025年计划实施内容可分为10个子类。

市容环境满意度调研对全区域进行定期开展环境满意度调研工作，新增定期对会展通道开展满意度调研工作。

公园绿地专项经费包括航华公园、华翔绿地、华漕公园、天麓云霞绿地和迎宾绿地等日常管养工作。

绿化专项经费包括市民园艺中心公益林等的日常工作；

市政专项经费包括华美航华地区路灯养护和尾款和质保金（2025年实施项目）等项目。

交通专项经费包括街道区域内停车难综合整治、华美受理中心社区巴士和道路停车管理服务等项目。

环境保障专项服务队伍经费是环境保障专项服务，保障进博会期间、创全期间辖区内市容环境达到要求。

环境保护经费包括扬尘在线监控设施维护（空气微站）和环境保护专业检测等项目。

绿雕专项经费根据第六和第七届进博会绿雕布置项目来安排预算。起挖草花及部分更换营养土、绿化、全年养护、钢制脚手架等。

区域城市微更新项目经费包括天麓花海提升服务和区域微更新服务等工作项目。

市容环境卫生宣传工作专项经费根据市政、绿化、环保、交通、环卫和垃圾分类等条线的宣传工作和活动等项目安排预算。

#### 五、实施周期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本次实施周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2026年项目预算金额为2845.9051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市容环境满意度调研费用、航华公园、华翔绿地、华漕公园、天麓云霞和迎宾绿地养护、市容环境卫生宣传工作专项经费、公益林土地流转费、区域城市微更新项目、绿雕专项经费、环境保障专项服务队伍经费、华美航华地区路灯养护经费以及道路停车管理工作管理费等。

#### 七、绩效目标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绩效总目标：完善绿化、市政、交通、环保等管理体系，通过开展专业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水平，促进街道辖区内各类养护和管理工作高效、高质量完成，为居民提供更宜居的生活环境，提高居民满意度，进一步提升街道辖区内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年度目标：通过项目实施，完成3座公园养护、3块绿地养护与灯光养护工作，完成辖区内道路车辆管理工作，完成绿雕布置工作，完成工作人员培训工作；第三方服务人员工作考核均达标；年内对于发生的投诉进行及时有效的处理，且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辖区内居民和管理人员的满意度均达到90%及以上。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市容环境专项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新虹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新虹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6-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8459051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8459051	
	其中：财政资金	284590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45905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完善绿化、市政、交通、环卫等管理体系，通过开展专业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水平，促进街道辖区内各类养护和管理工作高效、高质量完成，为居民提供更宜居的生活环境，提高居民满意度，进一步提升街道辖区内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3座公园养护、2块绿地养护工作，完成辖区内道路车辆管理工作，完成绿雕布置工作；第三方服务人员工作考核均达标；年内对于发生的投诉进行及时有效的处理，且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辖区内居民和管理人员的满意度均达到90%及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公园绿地专项经费		≤18812088元	
		环境保护		≤972200元	
		环境保障专项服务队伍		≤1989500元	
		交通专项经费		≤1838211元	
		绿雕专项		≤1485396元	
		绿化专项		≤267029元	
		区域城市微更新项目经费		≤2281561元	
		市容环境卫生宣传工作专项经费		≤200000元	
		市容环境满意度		≤268466元	

绩效 指标			市政专项经费	≤3446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绿地养护工作完成率	100%
			环境保护与专项服务队伍工作完成率	100%
			交通治理工作完成率	100%
			绿雕及绿化工作完成率	100%
			市政设施养护工作完成率	100%
			环境卫生宣传工作完成率	100%
			满意度调查工作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第三方服务考核达标率	100%
			满意度调查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第三方服务考核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护作业管理服务水平提升	提升
			公园养护水平	市级公园
			绿地养护水平	一级绿地
			设施设备运行情况	稳定运行
			居民生活环境水平	较上年改善
			全年有责投诉次数	≤400件
			投诉处置率	100%
			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未发生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 （城建中心）环卫专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环卫专项经费是新虹街道为进一步规范本街道建筑垃圾处置消纳场所管理，对辖区内大件、绿化垃圾、装修垃圾以及建筑垃圾临时中转分拣点进行规范化管理；为更好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严格实行干湿垃圾分开清运，促进市容环境整洁，确保无卫生环境死角；覆盖街道区域内的道路机械冲洗、机械保洁、餐厨垃圾清运、分类（湿）垃圾清运、粪便清运及生活垃圾末端清运。

## 二、立项依据

闵容环【2021】10号文件、闵分减联办【2023】1号文件、沪建城管联【2017】401号《关于加快推进本市建筑垃圾处置工作的实施意见》、《闵行区建筑垃圾应急处置工作方案》、闵行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征求《区级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设施运营方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上海市环卫作息场所布局规划》、《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印发〈关于推进本市道班房规划建设方案〉的通知》（沪绿容[2015]310号）及《闵行区环卫设施专项规划（至2020年）》的相关要求。闵容环【2021】10号文件、闵分减联办【2023】1号文件、《2022年闵行区新虹街道两网融合项目低附加值可回收物成本核算分析报告、招标文件》；沪绿容【2020】463号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各街镇垃圾分类志愿服务队建设工作的通知；《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

## 三、实施主体

新虹街道财管条线：汇总项目预算，上报区财政；监督资金使用、审核管理办资金拨付申请等；

新虹街道城建中心：项目实施单位和预算单位，负责项目统筹规划、项目全过程管理并有效执行、资金使用申请等。

## 四、实施方案

2026年计划实施内容包括2026年度环卫作业委托管理服务、环卫设施设备经费、两网融合中转站土地租赁费、新虹街道两网融合中转站运营管理服务(2025年度尾款)和(2026年度费用)、公共厕所修缮及提升项目建安费、二类费、尾款和质保金(2025年实施项目)、装修、大件、绿化垃圾分拣残渣末端处置费、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处置费、新虹街道湿垃圾就地减量化装置废水、废气处理设备、垃圾分类用品制作、新虹街道两网融合前端回收体系建设服务(2025年度尾款)和(2026年度费用)、新虹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质量咨询服务、生活垃圾末端处置费(2025年减收部分费用)、新虹街道湿垃圾就地减量化装置、华美地区垃圾箱房管理服务、新虹环卫公司2026年转制职工补差经费、新虹环卫公司2025年环卫作业清运及生活垃圾征收管理服务费尾款。

本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本次实施周期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2025年项目预算金额为3824.2934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1. 2026年度环卫作业委托管理服务1542.6438万元、2. 环卫设施设备经费33万元、3. 两网融合中转站土地租赁费58.5万元、4. 新虹街道两网融合中转站运营管理服务(2025年度尾款)212.1640万元和(2026年度费用)189万元、5. 公共厕所修缮及提升项目建安费130万元和20万元二类费、6. 尾款和质保金(2025年实施项目)119.8618万元、7. 装修、大件、绿化垃圾分拣残渣末端处置费290万元、8. 两网融合低附加值可回收物处置费113.9万元、9. 新虹街道湿垃圾就地减量化装置废水、废气处理设备84.9513万元、10. 垃圾分类用品制作15万元、11. 新虹街道两网融合前端回收体系建设服务(2025年度尾款)14.8761万元和(2026年度费用)148.7610万元、12. 新虹街道生活垃圾分类质量咨询服务25万元、13. 生活垃圾末端处置费(2025年减收部分费用)450万元、14. 新虹街道湿垃圾就地减量化装置153.7万元、15. 华美地区垃圾箱房管理服务25.83万元、16. 新虹环卫公司2026年转制职工补差经费8万元、17. 新虹环卫公司2025年环卫作业清运及生活垃圾征收管理服务费尾款189.1054万元。

## 七、绩效目标

政府投资计划项目绩效总目标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新虹街道养护作业能力，提升新虹街道环境卫生水平，促进新能源汽车的使用，减少碳排放，保障新虹街道辖区内的市容市貌整洁，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促进地区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年度目标：年内完成新虹街道环卫清运工作和垃圾分类推进工作，完成2个公厕改建，完成2项垃圾分类用品制作，完成设施设备购置工作，相关工作均达到考核要求，相关设施设备均及时完成采购并通过验收；及时向符合条件的单位发放新能源车辆补贴。通过项目实施，街道辖区内垃圾留置情况得到较好的控制，居民生活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相关投诉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专项经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新虹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新虹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6-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38242934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38242934	
	其中：财政资金	3824293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824293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新虹街道养护作业能力，提升新虹街道环境卫生水平，促进新能源汽车的使用，减少碳排放，保障新虹街道辖区内的市容市貌整洁，提升居民的生活质量，促进地区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		年内完成新虹街道环卫清运工作和垃圾分类推进工作，完成5个公厕提升，完成4项垃圾分类用品制作，完成设施设备购置工作，相关工作均达到考核要求，相关设施设备均及时完成采购并通过验收。通过项目实施，街道辖区内垃圾留置情况得到较好的控制，居民生活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相关投诉得到及时有效的处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环卫作业专项经费		≤25022750元	
		垃圾分类推进专项经费		≤13220184元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环卫作业清运工作完成		街道全区域	
		两网融合中转站运营完成度		100%	
		公共厕所修缮提升改造完成度		100%	
		垃圾分类用品制作完成度		100%	
		垃圾前端回收与末端处置工作完成度		100%	
		生活垃圾分类质量咨询服务完成度		100%	
		环卫作业清运工作考核通过率		10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两网融合中转站运营规范性	规范
			公共厕所修缮提升改造验收通过率	100%
			垃圾分类用品验收通过率	100%
			垃圾前端回收与末端处置考核通过率	100%
			生活垃圾分类质量咨询服务合规性	合规
		时效指标	环卫作业及时性	及时
			两网融合中转站运营及时性	及时
			公共厕所修缮提升改造及时性	及时
			垃圾分类用品验收及时性	及时
			垃圾前端回收与末端处置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环卫作业管理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新虹垃圾中转站垃圾留置率（年总量）	≤15%
			居民生活环境水平	较上年改善
			投诉处置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管理人员满意度	≥90%

# 社区治理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新虹街道作为上海新建的一个快速城市化的街道，成立15年以来，是全市世博动迁安置和大型居住区的重要基地，同时又地处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国家会展中心核心区，街道行政区域面积19.26平方公里，规划常住人口10万。社区既有商业住宅区、保障房社区，也有农民动拆迁社区。在此背景下，新虹街道社会工作办通过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推进居委配套用房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发展社区社会组织培育社区基层治理力量，增强居委会自治功能，健全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在改善民生和创新管理中，探索有效的社区社会组织发展模式。同时，充分发挥居委会服务居民群众、搞好社区管理、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维护社会稳定的作用；加强对社会组织的服务和管理，逐步建立社会组织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律自制的工作机制。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居民委员会组织法》，在《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社区群众活动团队备案工作的意见》（沪民规〔2020〕7号）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闵行区关于促进社会组织发展的实施意见扶持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闵民〔2019〕79号）《闵行区关于推进邻里中心建设的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指导下，新虹街道社会工作办设立“社区治理经费”项目，对居民区党群服务站、居委会及邻里空间办公用房等进行建设、修缮等（包括软装设计、弱电设备配备、家具等），实施居民区保险惠民政策，通过政策支持或购买服务方式交由社会组织管理，推动居民区基层建设，提升政府管理服务水平，发挥社会组织积极作用。

## 二、立项依据

- （1）《闵行区居民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使用管理办法》（闵委组〔2024〕29号）；
- （2）《关于进一步加强区域性大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
- （3）中共上海市闵行区委办公室文件《闵委办发〔2016〕13号》；
- （4）《闵行区关于推进邻里中心建设的实施方案》；
- （5）《上海市居民委员会工作条例》；
- （6）《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城市居住公共服务设施设置标准》；
- （7）《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社区群众活动团队备案工作的意见》（沪民规〔2020〕7号）；
- （8）上海市闵行区民政局、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闵行区关于促进社会组织发展的实施意见扶持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闵民〔2019〕79号）。
- （9）上海市民政局《上海市民政局关于加强街镇社会组织服务中心建设的指导意见》（沪民社服发【2024】1号）

## 三、实施主体

新虹街道办事处：负责项目统筹管理，负责项目预算审批及项目资金拨付。

新虹街道社会工作办：负责组织项目申报及项目开展；负责项目预算编制，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管理，申请支付项目资金。

新虹街道辖区居委会：负责组织项目申报及项目开展、负责项目预算编制，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管理，申请支付项目资金。

## 四、实施方案

社区治理项目主要包括居民区基政、居民区基本经费、公共空间运营、网格治理4个子项目，全年根据活动主题的时间进度支付进度款，各子项目活动内容如下：

1、居民区基政：主要包括居民区活动及邻里功能室用房建设等、社区自治、居民区财产保险和综合险四部分。

2、居民区基本经费：新虹街道2026年度居民区基本经费项目实施内容主要是开展：1）居民区专项活动（开展居委会常规社区服务，主要包括①居委会群众文化建设，丰富居民群众文化生活，提高社区凝聚力；②楼组建设，形成治安良好、睦邻友爱的楼组氛围；③节日慰问和应急性助医、助学、助困，回应群众“急难愁盼”等社区活动。居民区党建及党员活动：开展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包括“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党员和入党积极分子教育培训、学习调研等活动）。2）党组织服务群众活动（以群众欢迎、群众受益、群众满意为使用标准，主要用于解决居民普遍反映的诉求和共性问题，每个居民区每年申报1-3项目）、3）居民区常规性活动（居委会组织自治，主要是在常规社区服务项目基础上开展的创新性自治项目，包括居委会根据自身特点

和居民需求，充分调动居民群众、社会组织、群团组织等多方积极性，开展的特色自治项目和活动，如创建特色文化品牌等）。

3、邻里空间运营：新虹街道2026年公共空间运营项目-居民区邻里空间运行费：包括已建成邻里空间的运行管理工作；邻里空间绿植更换、保洁等，举办居民活动：党建活动、为老服务、邻里交融服务和亲子活动等。

#### 五、实施周期

新虹街道社区治理项目预算，计划到2026年12月底前完成全部考核及支付工作。

#### 六、年度预算安排

新虹街道社区治理2026年项目预算金额为1025.96万元，（其中包括居民区基政324.6万元、基本经费441.36万元、公共空间运营200万元、网格治理60万元）。

#### 七、绩效目标

社区治理项目总目标：进一步发挥居委会自治组织作用，切实加强居委会建设，规范居委会管理，围绕居委会建设、社区自治和各种保障措施，争取进一步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增强居委会自治功能。充分调动居委会成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推进社区工作的组织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通过居民区综合险及居民区家庭财产保险惠民政策，使辖区居民家庭财产得到基本的保障，有效提升了辖区居民的安全感和满意度。通过邻里空间项目的实施，秉持“邻里驿家，幸福同行”的理念，坚持党建引领和民生导向，提升基层社会的治理能力和服务效能，切实为广大群众提供便捷有效的民生服务，营造互助互爱的邻里氛围。提升区域环境，完善社区配套服务设施。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办）社区治理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街道本部	实施单位	社会办		
计划开始日期	2026-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02596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0259600	
	其中：财政资金	102596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2596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p>进一步发挥居委会自治组织作用，切实加强居委会建设，规范居委会管理，围绕居委会建设、社区自治和各种保障措施，争取进一步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增强居委会自治功能。充分调动居委会成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推进社区工作的组织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通过居民区综合险及居民区家庭财产保险惠民政策，使辖区居民家庭财产得到基本的保障，有效提升了辖区居民的安全感和满意度。通过邻里中心项目的实施，秉持“邻里驿家，幸福同行”的理念，坚持党建引领和民生导向，提升基层社会的治理能力和服务效能，切实为广大群众提供便捷有效的民生服务，营造互助互爱的邻里氛围。</p>		<p>进一步发挥居委会自治组织作用，切实加强居委会建设，规范居委会管理，围绕居委会建设、社区自治和各种保障措施，争取进一步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增强居委会自治功能。充分调动居委会成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推进社区工作的组织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通过居民区综合险及居民区家庭财产保险惠民政策，使辖区居民家庭财产得到基本的保障，有效提升了辖区居民的安全感和满意度。通过邻里中心项目的实施，秉持“邻里驿家，幸福同行”的理念，坚持党建引领和民生导向，提升基层社会的治理能力和服务效能，切实为广大群众提供便捷有效的民生服务，营造互助互爱的邻里氛围。</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邻里空间日常运营成本		≤200万元	
		居民区基本工作经费		≤441.36万元	
		网格治理成本		≤60万元	
		居民区基政经费		≤324.6元	
	数量 指标	社区治理工作覆盖居民区数量		15个	
		网格治理覆盖片区数量		4个	
		党建工作覆盖党员数量		1218人	
		邻里中心运行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居民区工作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居民区日常党建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邻里中心运行考核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居民区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日常党建完成及时性	及时
			邻里中心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推进
			有效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	加强
			增强居委会自治功能	增强
			邻里中心区域覆盖率	≥90%
			改善社区邻里环境氛围	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0%

# （社会办）居民区物业管理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随着城市规划发展，动迁小区数量增多，房屋自然老化以及物业管理服务成本市场不断上涨、服务标准提高，造成老旧动迁房屋物业服务管理企业负担过重，管理和服务水平由于企业入不敷出而不断下降，与居民日益增长的物业管理服务需求形成明显的反差。为帮助物业公司摆脱困境，缓解资金难题，提高物业服务水平，上海市自2008年开始小区物业达标补贴试点工作，采取申报、测评、考核、监管、评估等方式，每年由区财政安排资金，以住宅小区为单位申报，由房管条线委托第三方机构对物业服务满意度实施测评，街镇、房管条线、居委会定期考核，对考核合格的物业服务公司给予全额或差额补贴，资金用于补贴小区综合管理和公共区域清洁卫生、秩序维护等物业成本。

新虹街道爱博1-5村为本地农民动迁房小区，老华漕、206E地块等地区为包含农民动迁房的混合小区，因小区动迁居民拒交物业管理费等问题，以及物业服务公司管理成本的上升，物业服务公司负担过重，因而物业服务质量逐步下降，小区内违法搭建、垃圾堆积、绿化破坏等现象无人管理，导致物业公司陆续退出小区。

为了提升新虹街道各住宅小区的物业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解决小区内物业服务管理缺失的状况，根据《闵行区老旧公房小区物业管理共建活动实施意见》（闵府发[2016]56号）等文件，新虹街道制定了《新虹街道关于进一步推进居住小区物业管理考核及奖励工作的实施意见》，并据此设立了“居民区物业管理费”项目，由新虹街道社会工作办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结合爱博1-5村、老华漕、206E地块等地区的物业管理实际情况，对物业服务开展考核，对考核达标的物业服务公司“以奖代补”，发放考核奖励资金。此外，街道社会工作办房管条线根据中共闵行区委办公室、闵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深化小区综合治理、全面创建“美丽家园”指导方案》，增设“居民区美丽家园建设后续管理”子项目，针对居民区美丽家园建设后续管理成效发放考核奖励费，促使物业管理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为小区业主提供更优质和完善的物业服务，提升业主满意度，创建安全、文明、和谐的小区环境。

## 二、立项依据

### 1) 制度文件：

- (1) 《深化小区综合治理 全面创建“美丽家园”指导方案》
- (2) 《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闵行区老旧公房小区物业管理共建活动实施意见》的通知》
- (3) 《关于印发《闵行区老旧公房物业管理共建考核奖励细则》的通知》
- (4) 《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虹街道物业管理考核及奖励工作的实施意见》
- (5) 《新虹街道预算执行管理办法》
- (6) 《新虹街道财务管理制度》
- (7) 《新虹街道关于涑港星苑社区巴士物业以奖代补考核方案细则》

### 2) 考核表：

- (1) 《新虹街道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工作政府考核表》
- (2) 《新虹街道物业管理考核百分表》

## 三、实施主体

新虹街道办事处：负责项目的统筹管理；负责项目的预算审核、预算批复、资金使用监管等职责；

新虹街道社会工作办：负责项目的预算编制和申请；负责项目的实施，按照既定方案和相关制度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管理和考核；根据物业管理考核结果向物业管理公司发放物业管理考核奖励资金；

新虹街道房管条线：负责项目统筹规划；项目全过程管理；负责执行物业服务考核评价方案细则制定及调整和相关业务指导；

物业服务公司：负责爱博1-5村、涑港星苑、老华漕、206E地块等地区、涑港社区巴士

## 四、实施方案

新虹街道物业考核奖励项目主要内容为确保各居住小区在“美丽家园”建设后能固守成果，打造高质量、高标准、高素质的专业化物业管理队伍；本项目覆盖新虹街道范围内所有居住小区；每月根据物业考核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对新虹辖区内各小区物业进行打分并与每月物业监管平台分数及物业专业度测评分数按照5:3:2的比例对该小区进行考核，并根据分数每月拨付考核奖励费用。

## 五、实施周期

新虹街道物业考核奖励项目预算，根据考核及关账时间截点，计划到2026年12月底前完成全部考核及支付工作。

#### 六、年度预算安排

物业考核管理费等项目2026年预算金额为2130.866万元，根据《闵行区老旧公房小区物业管理共建活动实施意见》（闵府发[2016]56号）等文件，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物业考核奖励费等（新虹街道爱博1-5村、涞港星苑等本地农民动迁房小区，包含农民动迁房的混合小区老华漕地区）。

#### 七、绩效目标

新虹街道物业考核奖励项目总目标：保证小区物业工作的正常开展，逐步提高业主的缴费意识，提高相关物业服务企业的服务水平，改善广大居民的生活环境。进一步明晰“美丽家园”建设示范版、基础版、提升版标准。立足长效管理，呵护美丽家园，全民参与，共建共享。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办）居民区物业管理费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街道本部	实施单位	社会办		
计划开始日期	2026-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130866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1308660	
	其中：财政资金	213086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30866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保证小区物业工作的正常开展，逐步提高业主的缴费意识，提高相关物业服务企业的服务水平，改善广大居民的生活环境。进一步明晰“美丽家园”建设示范版、基础版、提升版标准。立足长效管理呵护美丽家园，全民参与，共建共享。		保证小区物业工作的正常开展，逐步提高业主的缴费意识，提高相关物业服务企业的服务水平，改善广大居民的生活环境。进一步明晰“美丽家园”建设示范版、基础版、提升版标准。立足长效管理呵护美丽家园，全民参与，共建共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居民区物业管理考核奖励标准	≤1.3元/平方米	
			居民区爱博、老华漕等片区物业考核奖励费	≤1946.50万元	
			居民区260E地块物业考核奖励费	≤188.72万元	
			涑港社区巴士	≤27.3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区物业管理机构数	≥7(家)	
			物业管理考核工作完成度	100%	
			社区巴士运行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居民区物业管理考核达标率	≥90.00(%)	
			社区巴士运行考核通过率	≥90.00(%)	
			时效指标	居民区物业管理考核及时性	及时
	社区巴士运行及时性	及时			
			提高物业管理水平及物业服务质量	提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改善
		方便社区居民出行	方便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满意度	≥95.00(%)

# 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资金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新虹街道对实现就业并办理用工登记的征地镇保人员发放就业补贴；对于难以实现市场化就业的就业阶段征地镇保人员发放社会保险费补贴；对征地镇保失业人员给予每月生活费补贴；对于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发放农民内退人员养老金、老居民养老金及干龄补贴、农民及资产公司内退人员城居保缴费补贴。

新虹街道开展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资金项目，主要对征地人员发放就业补贴和社保补贴，进一步鼓励新虹街道征地人员自主就业的同时，保障该人群的基本生活，逐步提高征地镇保人员的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切实保障街道的社会稳定与和谐。

## 二、立项依据

依据《上海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综合协管服务社及就业援助服务社管理细则》规定，为从业人员发放薪酬。

依据《关于新虹街道被征地人员就业和待业生活补贴的实施意见》（闵新办〔2022〕71号），对符合条件的被征地人员发放补贴，标准为每人每月300元就业补贴，每人每月500元待业生活补贴。

依据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区被征地人员就业援助工作的操作细则》的通知（闵人保规发〔2017〕4号），对符合条件的被征地人员发放补贴，标准为①按上海市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60%作为缴费基数计算的应缴社会保险费的30%；②男性年满55周岁、女性年满50周岁的，按本市上年度职工平均工资60%作为缴费基数计算的应缴社会保险费的80%。

依据关于印发《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延长缴纳及一次性补贴社会保险费补贴的操作细则》的通知（闵人保规发2017-3号），对符合条件的被征地人员发放补贴，标准按上年度上海市职工月平均工资60%作为基数计算的职工基本养老、医疗保险费50%。

依据《关于全面推进闵行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街镇（工业区）仲裁庭标准化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快推进街道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分庭建设与实体运行，解决辖区内劳动争议纠纷，保障地区劳动关系和谐。

依据关于印发《关于本区被征地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贴的操作细则》的通知，给予参保缴费的50%补贴。

## 三、实施主体

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负责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资金项目的受理、审核、审批、资金发放。

## 四、实施方案

依政策文件完成征地镇保人员就业补贴、被征地人员区级灵活就业社保费补贴、被征地人员居民医疗补贴、被征地人员延长缴纳社保费补贴、就业劳动争议调解服务、劳动仲裁服务、公益性转制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生活费补贴、老居民养老金、城居保缴费补贴、农民内退养老金、受理中心人员考核费、社区就业服务站及乐业空间工作经费的受理审核审批，发放补贴。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26年预算金额为2,850.68万元，主要用于征地镇保人员就业补贴、社保补贴、居民医疗补贴、延长缴纳社保费补贴、就业劳动争议调解服务、劳动仲裁服务、公益性转制人员补贴、被征地人员生活费补贴、老居民养老金、城居保缴费补贴、农民内退养老金、社区就业服务站及乐业空间工作经费。

## 七、绩效目标

全面落实就业扶持政策，不断加大对征地失业群体的补贴扶持力度，根据市、区、街道相关文件规定及项目实施制度开展该项目，确保征地人员就业补贴能够准确、按时、足额发放。进一步促进新虹街道征地镇保人员的就业，提高征地镇保人员的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加强征地镇保失业人员就业援助工作，通过这些举措，新虹街道致力于进一步促进征地镇保人员的就业，同时，加强征地镇保失业人员就业援助工作，建立一对一帮扶机制，对就业困难人员进行跟踪服务，切实保障街道的社会稳定与和谐。及时、准确发放各类人员经费，妥善解决发生的劳动争议事项。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资金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6-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850682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8506820	
	其中：财政资金	2850682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5068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 (2026年-2026年)	年度总体目标
	全面落实就业扶持政策，不断加大对征地失业群体的补贴扶持力度，确保征地人员就业补贴能够准确、按时、足额发放，促进新虹街道征地镇保人员的就业，维护辖区内的社会稳定。	全面落实就业扶持政策，不断加大对征地失业群体的补贴扶持力度，根据市、区、街道相关文件规定及项目实施制度开展该项目，确保征地人员就业补贴能够准确、按时、足额发放。进一步促进新虹街道征地镇保人员的就业，提高征地镇保人员的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加强征地镇保失业人员就业援助工作，切实保障街道的社会稳定与和谐。及时、准确发放各类人员经费，妥善解决发生的劳动争议事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民内退人员养老金补贴标准	≤960.00(元/月)
			老居民养老金及干龄补贴标准	≤2100.00(元/月)
			城居保缴费补贴标准	≤900.00(元/月)
			征地镇保人员就业补贴标准	≤300(元/月)
			征地镇保人员社保补贴标准	≤685(元/月)
			劳动仲裁人员平均成本	≤260000(元/年)
			劳动争议调解律师服务费成本	≤360000(元/年)

绩效 指标		公益性转制人员平均成本	≤101420 (元/年)	
		社区就业服务站及乐业空间工作经费	≤300000(元/年)	
		征地人员生活费补贴标准	≤500.00(元/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民内退人员养老金发放人数	≤26.00(人)
			老居民养老金及干龄补贴发放人数	≤8.00(人)
			城居保缴费补贴发放人数	≤92.00(人)
			征地镇保人员就业补贴人员数量	≤1880.00(人)
			征地镇保人员社保补贴人员数量	≤65(人)
			劳动仲裁人员数量	=4(人)
			公益性转制人员数量	≥162(人)
			提供劳动争议法律服务天数	=50(天)
			社区就业服务站及乐业空间日常运营计划完成率	100%
			发放征地人员生活费补贴人员数量	≤680.00(人)
	质量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00(%)	
		劳动争议综合调解率年终考核情况	达标	
		各项保险补贴经费发放准确率	=100.00(%)	
	时效指标	各项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劳动争议法律服务提供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征地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情况	保障	
		保障地区社会稳定	保障	
征地失业人员就业率		≥85.00(%)		
征地镇保人员收入水平和社会保障待遇提升情况		提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劳动争议解决效率	提升
		补贴对象养老保障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较上年度提升
		提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策知晓情况	提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85.00 (%)
		公益性转制人员满意度	≥85.00 (%)

# 社会救助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本市对最低生活保障家庭、低收入困难家庭、支出型贫困家庭、重残无业人员和临时救助对象等，根据其家庭经济状况或者实际困难，分类给予相应的生活、医疗、教育等救助。

## 二、立项依据

依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上海市社会救助条例》，《关于调整本市城乡低保及相关社会救助标准的通知》（沪民规〔2025〕15号）规定：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由每人每月1595元，调整为每人每月1650元。其中，对城乡低保家庭中的16周岁（含16周岁）以下未成年人或虽已年满16周岁但仍在就读的学生，救助标准由每人每月2075元调整为每人每月2145元，从2025年7月1日起调整。

依据《上海市民政局 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调整上海市“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的通知》（沪民残福发〔2025〕5号），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员发放补贴，标准为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残无业和低保家庭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41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450元；低保边缘家庭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29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320元。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一级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30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350元标准；二级残疾人和三级智力、三级精神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由每人每月150元调整为每人每月180元。

依据《沪工总保〔2007〕35号》、《沪工总保〔2008〕9号》、《沪工总保〔2011〕34号》、《沪工总保〔2014〕60号》等文件规定，对原本市户籍并由本市动员分配支援外地建设，在外地办理退休（职）手续，享受外地社会保险待遇，经本市公安机关批准，报入本市常住户口（或按规定已领取“上海市居住证”）的支内、支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上山下乡知青、异地安置离退休干部等人员；以及上述人员的外省市籍配偶中，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外地办理退休（职）手续，享受外地社会保险待遇，经本市公安机关批准，报入本市常住户口（或按规定已领取“上海市居住证”）的人员，给予帮困补助待遇。（自2014年4月1日起执行）。

依据《关于进一步调整完善本市医疗救助政策的通知》（沪医保规〔2020〕4号）：享受本市民政部门定期定量生活补助的特殊救济对象，其自负医疗（含门急诊）费用按100%比例给予救助；本市城乡低保家庭成员和散居孤儿，其住院自负医疗费用按90%比例给予救助，全年最高救助限额13万元/人；本市低收入困难家庭成员，其住院自负医疗费用按80%比例给予救助，全年最高救助限额为13万元/人。本市低收入困难家庭纳入门（急）诊救助对象范围，其门（急）诊自负医疗费用按50%比例给予救助，全年最高救助限额为2500元/人。

## 三、实施主体

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负责社会救助项目的受理、审核、审批、资金发放。

## 四、实施方案

依政策完成最低生活保障、支内补助、医疗救助、社会组织帮扶、重残无业、临时救助及残疾人两项补贴的受理审核审批，发放救助资金，依申请受理救助、沪惠保补贴的拨付。

## 五、实施周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社会救助项目2026年度预算安排1720.64万元，主要用于新虹街道低保、重残无业人员基本生活费发放、医疗费用补助、临时救助、残疾人两项补贴、社会组织帮扶及支内补助发放、沪惠保补贴拨付。

## 七、绩效目标

通过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医疗救助金、临时救助金、残疾人两项补贴等，进一步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加强社会救助力度，保障新虹街道困难人员的基本生活，减轻困难对象的经济负担，及时、准确发放社会救助经费，维护社区和谐稳定。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闵行区新虹街道(汇总)	实施单位	新虹街道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6-1-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720636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7206360	
	其中：财政资金	172063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20636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 (2026年-2026年)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加大社会救助力度,保障新虹街道困难人员的基本生活,减轻困难对象的经济负担,有效维护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权益,维护社区和谐稳定。	进一步加大民生保障力度,加强社会救助力度,保障新虹街道困难人员的基本生活,减轻困难对象的经济负担,及时、准确发放社会救助经费,维护社区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内退休(职)回沪人员补助金标准	≤7,148(元/年)
			社区市民综合帮扶项目配套资金	≤10,000(元)
			城乡重残无业人员救济金标准	≤27,200(元/年)
			重度残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	≤3,480(元/年)
			低保家庭成员生活补贴标准	≤18,932(元/年)
			临时性补助标准	≤500(人/次)
			沪惠保补贴标准	129(元/人)
			医疗救助标准	≤1,875(人/次)
			低保金发放人数	≤100(人)

绩效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完成数	≤1,000(人)
			社区市民帮扶人数	≥25(人)
			支内补助完成人数	≤1070(人)
			城乡重残无业人员生活补助完成数	≤110(人)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员数量	≤110(人)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员数量	≤550(人)
			医疗救助完成数	≤800.00(人)
		质量指标	救助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救助补贴覆盖率	≥90(%)
		时效指标	救助补贴发放应发尽发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对象生活保障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提升地区和谐、稳定	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平安办) 平安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 一、项目概述

新虹街道位于虹桥商务区的核心区域，近年来随着虹桥商务区周边区域的快速发展，地区治安形势日益复杂，新虹派出所现有警务辅助力量逐渐递减，无法满足大量新增社会管理工作需要。在当前警力无增长的情况下，根据闵行公安分局《关于建议为新虹派出所增派保安的函》的要求，为新虹派出所配备保安人员120名，维护区域正常秩序。虹桥综合交通枢纽是虹桥火车站、地铁2号线、10号线、长途客运出入口，出租车和多条地面公交线的始发点，人流、车流、物流密集，各类交通违法行为、非法客运等一系列问题日益凸显，随着虹桥天地和国家会展中心的建成，大量人流、车流涌入，治安管控压力空前。同时，新虹街道辖区内的沪青平公路（航东路至华翔路段）是联结长宁区和青浦区的主干道，也是市民上下班的必经之路，随着人口的增长和车辆的增加，交通管理压力日益显著。为此，新虹街道通过外聘52名保安组建交通保安队伍，全面提升了道路交通秩序的和谐稳定；结合虹桥枢纽地区的反恐现状，新虹街道通过政府采购的形式外聘 100名保安在西交通中心区域协助枢纽派出所开展治安防治工作。根据闵行区公安分局《关于商请为新虹、枢纽两公安派出所增配特保力量的函》的相关要求，加强对“枢纽-国展”地下通道的日常治安管理工作，通过政府采购为“枢纽-国展”地下通道配备30名保安开展日常治安巡逻，维护公共设施，遇到特殊节点，安排保安人员在通道出入口维护秩序，防止各类案件发生。为缓解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公安机关警力不足矛盾，加强枢纽及周边区域的社会面管控和交通执法力度，上海市公安局虹桥综合交通枢纽联勤办和上海市虹桥商务区管委会向街道提出配备保安队伍的要求，街道通过政府采购方式为市联勤办配备80名保安人员，由市公安局虹桥枢纽联勤办调拨，分配给虹桥西候机楼派出所、铁路虹桥派出所、铁路交警大队使用，在机场派出所和铁路派出所管辖的区域内协助车巡民警完成交通整治、巡逻检查、设卡盘查、110接处警、预防拎包、扒窃、诈骗等侵财性及“黄牛”抢客案件发生；开展以发现、先期处置可疑人员、物品为重点的反恐防范工作。

为贯彻落实全区深化“大联动”体制机制建设的工作要求，明确公安民警参与城市综合管理联动执法的工作职责，积极发挥公安机关在社会治理中的主力军作用，根据《闵行区关于加强公安机关对于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保障的实施方案（试行）》中“每个街镇联动执法机动分队配备 12 名保安，以政府购买的形式，由区级统一招录保安队员，加强同意编队管理，所需人员、车辆、装备等资金由各街镇财力保障”的要求，新虹街道设立区保安专项，组建联动执法机动分队，在公安民警带领下开展日常巡控工作。且作为虹桥交通枢纽，地区治安形势复杂，人流、车流、物流密集，治安管控压力大，在当前警力无增长的情况下，为了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同时解决“4050”人员就业难的问题，辅助本辖区内社会安保、综合整治、治安巡防和打击工作，2026年新虹街道社区辅警配置人数为98名。另外，外口协管80名，主要负责协助派出所实有人口、实有房屋信息采集。

## 二、立项依据

1. 《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本市组织实施万人就业项目的试行意见》（沪府办[2003]67号）——“4、适应劳动者就业心理和愿望，逐步推进劳动组织的规范化、社会化，同时为其提供技能提升的机会与就业服务的支持。”；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2013】96号文——“党的十八大强调，要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改进政府提供公共服务方式。新一届国务院对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改善公共服务作出重大部署，明确要求在公共服务领域更多利用社会力量，加大政府购买服务力度。”；3. 《中共上海市委办公厅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拓展网格化管理提升城市综合管理效能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沪委办发[2014]46号）——“建立联动联勤工作机制。街道、乡镇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牵头，以城管委骨干，以公安为保障，市场监管、房管等与城市综合管理密切相关的职能部门派出机构、执法单位共同参与的联动工作机制，组建由街道、乡镇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中心负责指挥管理、相对稳定的联勤队伍，着力增强城市管理顽症的快速发现、派单和处置能力。”4. 公安局闵行分局《关于建议为新虹派出所增派特保的函》、沪公闵函（2019）229号《关于商请为新虹、枢纽两公安派出所增配特保力量的函》、闵行区公安分局《关于商请为新虹、枢纽两公安派出所增配特保力量的函》、根据公安部、市局“治安巡逻防控网”和“群防群治网”等建设工作的要求加强治安管理。

## 三、实施主体

1、新虹街道办事处平安办：项目主管部门，根据相关政策文件及会议纪要，完成项目立项以及项目预算编制和申报；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开展项目公开招投标工作；按照既定方案和相关制度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管理和考核；审核付款申请后向街道保障办申请拨付。2、新虹街道办事处保障办：项目资金拨付部门审核预算及请款申请，每月对请款单、发票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后，以授权支付的形式向各保安公司拨付款项。3、第三方服务公司：通过政府采购中标的服务单位，负责整年度的保安工作，完成合同内

规定的相关内容和平安办布置的任务要求。

#### 四、实施方案

新虹街道办事处平安办以购买服务的形式委托四家第三方保安公司，在辖区内组织保安队伍，负责辖区内秩序维护。另外，上海市公安局闵行分局通过购买服务的形式委托上海市保安服务总公司闵行区一公司组织保安队伍，在新虹街道设立保安专项，由区级统一招录保安队员，所有费用由新虹街道办事处支付。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上海睿盛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为枢纽派出所辖区派驻保安服务，主要负责在西交通中心区域组建推进治安立体防控工作，在所辖范围内配置97名保安队员，设置3名主要管理人员、正常必须配置15个岗位，岗位时间安排：8：30-16：30；16：30-00：30，全年365天服务，工作时间按三班二运转工作机制。派驻30名保安人员在“枢纽-国展”地下通道开展日常治安巡逻，维护公共设施，遇到特殊节点，安排保安人员在通道出入口维护秩序，全年安排每天16小时，总配备人数30人，工作时间按三班二运转工作机制。

上海宗保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人员配置数量为22人，主要负责协助、配合新虹街道辖区内的交通辅助工作；配合新虹街道辖区内的指定区域巡逻；及时向新虹街道办事处汇报突发事件情况并配合其进行应急处置。其中：西交通中心周边道路：设立固定岗11个，主要负责驱赶管片区内违法停放的车辆；沪青平公路（航东路至华翔路段）：设立固定岗7个，主要负责高峰时段，配合民警排堵疏导；平峰时段，驱赶管片区内违法停放的车辆；机动岗位：国家会展中心闭展期间：设置4名机动队员，配合交警中队民警和交通执法大队队员开展非法客运整治的稽查工作；国家会展中心展会期间，在华翔路沿线设立4个机动岗位。

上海荣庆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主要负责协助、配合新虹街道辖区内的交通辅助工作；配合新虹街道辖区内的指定区域巡逻；及时向新虹街道办事处汇报突发事件情况并配合其进行应急处置。人员配置30人，其中含1名管理人员，服务人员实行8小时工作制，每周工作时间40小时。

上海上保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人员配置120人，为新虹派出所辖区派驻保安服务，主要负责辖区内秩序维护、常规巡查、重点巡查为民宅及其他人员出入密集地，并防止扰乱社会秩序的事件发生；并且提供每天24小时，全年不间断的服务，工作时间按做一休一工作机制。其中：街面治安巡逻：在新虹辖区范围内24小时常规巡查，重点巡查为民宅及其他人员出入密集地；物业小区治安巡逻：在新虹辖区范围内24小时巡逻，防止入室盗窃、上门抢劫、车辆失窃等情况发生；夜间设卡、驻点执勤、流动性巡逻岗；配合性抓捕。

上海展歆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人员配置80人，由市公安局虹桥枢纽联勤办调拨，分配给虹桥西候机楼派出所、铁路虹桥派出所、铁路交警大队使用。协助民警完成交通整治、巡逻检查、设卡盘查、110接处警、安全保卫等各项工作。

上海闵一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人员配置12人，联动执法机动分队的保安人员在公安民警带领下开展工作，日常巡控安排、应急调度等由街镇联动执法办具体负责，涉及跨区域增援需要时由区联动中心（区应急办）会同区公安分局直接指挥调度。联动执法机动分队严格按照属地党委、政府要求对巡区内的突出问题开展检查、整治，确保日常及节假日的无缝运作。保安人员实行每周六天（8小时）工作制，其中一天视作加班，加班费由保安公司负责支付。

#### 五、实施周期

平安建设项目为经常性项目每年实施，2026年项目实施周期为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 六、年度预算安排

（平安办）平安建设项目2026年项目预算金额为4620.3575万元，项目预算全部来源于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其中反恐保安服务费300万元、区保安服务费157.0145万元、新虹派出所外聘治安保安服务费716.946万元、交管一大队交通保安服务费61.798万元、新虹枢纽派出所外聘交通保安服务费210.5万元、25年新虹枢纽派出所外聘交通保安尾款42.6万元、虹桥枢纽至国家会展中心地下通道保安171万元、25年反恐保安服务费尾款410.2万元、25年交管一大队交通保安尾款123.596万元、25年新虹派出所外聘治安保安尾款143.3897万元、25年虹桥枢纽至国家会展中心地下通道保安尾款34.2万元、服务费475.84万元、服务费（2025年尾款）95.168万元、辅助人员值班误餐费164万元、交管一大队办公用房租金126.405万元、社工工作经费36.9085万元、武警巡逻伙食补贴29.2万元、辅警经费898.868万元、新虹（枢纽）派出所物业管理服务项目70.387万元、25年电子抓拍设备租赁尾款59.76万元、25年派出所物业管理尾款15.755万元、重要路段电子抓拍设备租赁费59.76万元、综合治理199.9991万元、工程质保金2.3897万元、交管一大队物业管理服务项目14.673万元。

#### 七、绩效目标

详见单位项目绩效目标表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平安办) 平安建设	项目性质	经常性项目	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汇总)	实施单位	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政府新虹街道办事处		
计划开始日期	2026-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6-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46203575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46203575	
	其中：财政资金	4620357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20357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 (2026 年-2026 年)		年度总体目标		
	通过加强特保队伍建设、规范特保队伍网格化巡逻，维护社会治安良好有序；加强辅警管理，配合民警做好各项工作；加强各方整治力度、宣传力度，提高人防、技防、物防质量，入室盗窃发案率得到有效控制并逐步下降，增强居民安全感、满意度。		2026年计划完成区保安、反恐保安、交警一大队交通保安、新虹派出所外聘治安保安、新虹枢纽派出所外聘交通保安、虹桥枢纽至国家会展中心地下通道保安和市联勤保安的服务采购，同时完成各类维护社会治安工作，保障全年工作的顺利开展，有效维护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项目)指标值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数量	394人	
			聘用辅警数量	98人	
			聘用人员保障派出所数量	2个	
			社区平安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特保、辅警人员资质合规性	合规	
			社区平安建设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安保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安全隐患或事故处置及时性		及时		
	社区平安建设完成及时性		及时		
			社区安全事件发生情况	较上一年度减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治安水平提升情况	有效提升
			有责投诉处置率	=100.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档案管理机制健全性	建立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00(%)